

# 共建文明城市 争当文明市民

——《周口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解读

记者 李瑞才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城市文明程度、居民幸福指数,奋力争创省级文明城市,3月11日,我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暨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动员大会在周口人民会堂召开,大会根据《河南省社会文明程度指数测评体系》和市委、市政府《关于2016年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的意见》有关要求,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出台了《周口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并专门成立了

以市委书记徐光为政委,市委副书记、市长刘继标为指挥长的创建指挥部,下设督导巡视组、7个重点工作组和办公室,对创建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安排部署,再一次吹响了我市中心城区创建大冲刺、形象大提升的号角。为促进全市上下加深对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理解把握,记者分别对《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目标、任务等内容进行了整理,为您进行详细解读。

##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和“以人为本、创建为民”的工作理念,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

观为根本,大力弘扬“开放、文明、创新、崛起”的周口城市精神,激发全社会创建热情,拓展创建工作覆盖面,提升城市功能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扎实开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全面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和居民幸福指数,提升城市形象和综合竞争力,为加快实现周口崛起、富民强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强大的精神动力和良好的社会环境。

## 基本原则

市委、市政府在《关于2016年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的意见》中明确要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要坚持以人为本。牢固树立创建工作便民利民乐民化民的理念,充分发挥市民的主体作用,从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抓起,切实解决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不断提高市民群众的幸福指数。

要坚持文化引领。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切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和文明城市建设全过程,夯实深化创建工作的思想道德基础。

坚持群众路线。把创建工作的着力点放在社区基层,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搭建群众便于参与的平台,开辟群众乐于参与的渠道,提高群众参与文明创建、投身经济社会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周口人的自豪感和幸福感。

坚持改进创新。着力创新体制机制、创新方式方法,进一步完善创建工作长效机制,积极探索文明城市建设的创新驱动模式,不断改进完善创建工作的领导决策机制、组织运行机制和发展保障机制,为建设省级文明城市提供强大动力。

## 创建目标

### 周口中心城区2016年力争成为省级文明城市

在巩固“创建工作先进城市”成果的基础上,持之以恒组织开展创建工作,以城市的优美环境、优良秩序、优质服务、优化管理为重点,以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深入推进文明周口建设、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道德实践活动为载体,坚持硬件和软件并举,建设和管理并重,力争周口市中心城区2016年创建为省级文明城市。

## 方法步骤

### 按时间节点层层推进创建工作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阶段(3月10日-3月31日)。制订完善创建方案,全面部署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通过层层分解责任,细化指标,确保责任到人、工作到位。各单位要拿出具体工作方案,多渠道、全方位、多层次开展宣传活动,使创建成为全体市民的自觉行为,形成人人关心、支持、参与创建工作的良好氛围。

第二阶段:集中整治阶段(4月1日-7月31日)。各责任单位对照创建标准进行自查自评,对已达标的项目进一步巩固成果,对存在明显差距和不足的项目查找原因,立即整改,对薄弱环节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市创建指挥部督导巡视组、7个重点工作组和创建办对各责任单位创建工作开展情况强化督导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

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第三阶段:综合迎检阶段(8月1日-9月30日)。市创建指挥部要组织高密度、多轮次的督查考核,找差距、抓整改、促落实。市创建办要认真制订迎检方案,收集和编制各类创建工作资料、宣传资料等,做好创建成果的展示。同时,积极做好模拟测评,认真做好迎检各项准备工作。

第四阶段:总结表彰阶段(10月1日-12月31日)。根据省级文明城市考评结果,对全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进行总结,对在创建过程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同时,进一步完善创建文明城市的发展规划和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创建水平,巩固创建成果,推进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规范化、常态化。

## 重点工作

### 五项着力推进 助力文明创建

——着力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指出,今后我市将以“双十五工程”和“十项民生实事”为抓手,深入推进城市总体规划,加强城市硬化、净化、绿化、亮化、美化等“五化”建设,统筹抓好城市新区建设和旧城区、城中村改造,加快以城市交通、市政公用、城市环保、城市生态和公共服务设施为重点的城市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新建、改建一批“两小市场”、垃圾中转站、停车场、街头游园等;进一步提升市图书馆、博物馆、群艺馆、体育馆等场馆的软硬件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确保设施完备、功能良好、环境优美、服务优质;加快城区水系治理和污水处理厂建设进度,确保污水处理率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标等等,不断完善城市功能。

——着力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积极建立健全“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的城市管理机制,围绕建设“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秩序井然、生态宜居”现代化城市的总体目标,大力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提高标准,细化指标,提升城市卫生保洁和市容管理水平,做到城市管理范围的全覆盖和管理方式的精细化,城区主次干道全天候保洁,背街小巷垃圾定点收集,集中清运,狠抓渣土扬尘污染整治,打造市政精品工程,全面加强市政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水平。通过建立健全城市精细化管理考评机制,坚持定性定量相结合、检查与抽查相结合、分类指导与分类考核相结合,使检查考评工作更加科学合理,切实提升城市整体创建水平。

——着力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整治。以实现“绿、美、亮、净”为目标,以公共部位、背街小巷、小区市场和城乡接合部为重点,集中整治脏乱差,打造优美环境;清理主次干道、商业街道、广场车站等公共场所所有碍观瞻、有损形象的破旧设施;加大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乱象”的治理力度;着力解决主次干道出店经营、占道经营、场外经营、乱摆摊点、乱倒垃圾、乱泼污水等问题,集中整治交通秩序,规范文明出行。进一步加大交通设施建设资金投入,对中心城区内的交通标志、标线、红绿灯、隔离护栏、电子警察科学规划,有序建设,提升城区主干道交通设施完善程度。深入开展“文明交通”行动,重点解决人车混行、行人乱穿马路、乱闯红灯、车窗抛物等不文明现象和三轮车非法营运乱

象;集中整治市场秩序,规划市场布局,加大市场建设投入力度,对现有市场进行整合,分期新建一批高档市场,改造一批中档市场,规范经营行为,取缔马路市场;依法对市区范围内道路、广场违章大型广告、灯杆广告和乱拉挂、乱张贴宣传品,以及国道、省道、高速公路两侧的违章广告进行全面整治。对未经审批,违章建设的附墙、楼顶广告、商铺门面广告等进行全面彻底整治,通过进一步完善户外广告审批制度,逐步建立责任明晰、运作顺畅、投放规范的户外广告长效管理机制。

——着力推进细胞建设工程。坚持创建重心下移,切实加强文明单位、文明窗口、文明社区、文明家庭、文明校园、文明村镇等社会细胞创建活动,夯实文明城市创建基础。通过创新便民措施,开展诚信服务、便民服务和个性化服务,健全服务承诺制、政务公示制、首问负责制和限时办结制,完善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质量,推进“文明窗口创建”活动常态化;加快推进建设一批示范性社区,紧紧围绕社区居民的“安、居、乐、业”,不断增强社区服务功能,完善创新社会管理,加强市民公约、行业规范等规章制度建设,疏通群众利益诉求渠道,提高社区服务水平;以文明校园创建为载体,以立德树人为目标,大力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大力传承创新乡贤文化、孝道文化,深入实施“孝老爱亲乡村工程”,评选表彰一批星级文明户、身边好人以及孝心示范村和孝老爱亲先进典型。

——着力推进市民素质教育。人民群众是创建的主体,是创建工作的直接参与者和最终受益者,要把提升市民素质贯穿贯穿于文明城市创建的全过程。以道德建设、法治建设、诚信建设和服务型机关建设为切入点,深化“践行价值观、文明我先行”主题实践活动,扎实开展文明服务、文明执法、文明经营、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六文明”专项行动;深入推进“六文明”示范点建设,持续开展“诚信周口·德润三川”道德实践活动、“善行周口·德润三川”志愿服务活动、“英模周口·德润三川”典型选树活动,打造一批知名志愿服务品牌,壮大“周口英模群体”;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定期开展寒暑假社会文化环境综合治理,净化网吧、网络、荧屏声频、出版物市场和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 工作要求

### 全面保障创建工作纵向到底、横向到边

——《实施方案》明确指出,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是今年我市的一项重点工作,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创建工作的重要意义,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把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本单位中心工作,一把手要亲自抓、负总责,分管副职具体抓。市创建办要抽调人员,集中办公,认真做好创建工作的组织协调督导,市创建指挥部下设的督导巡视组和7个重点工作组要加大督促协调力度,每周召开联席会议,针对创建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及时研究解决,确保政令畅通、高效运作,扎实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

——《实施方案》要求市、区两级财政要根据创建工作实际,加大对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以及文化、科技、教育、卫生、体育、环保、城市管理和市民教育等工作的资金投入。全市各级各部门都要站在全市“一盘棋”的高度,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市、区、街道办事处、社区等上下联动,全民参与,重点突破,整体推进,切实提升创建水平。

——按照形式多样、全面覆盖、注重实效的原则,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在本单位和居民小区通过电子显示屏、标语、宣传牌、宣传栏、宣传手册、文体活动等多种形式,对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进行广泛宣传,提高广大市民对创建工作的知晓率、支持率、参与率。市主要新闻媒体要精心设计制作报道方案,集中版面、集中时段、集中力量,开设专题、专栏、专版(网页),推出系列报道、深度报道,大力宣传创建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扩大创建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和感召力,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群众的创建积极性。同时,

要通过开设《曝光台》等栏目,对市容环境卫生、公共场所秩序、窗口服务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市民不文明行为和陋习进行曝光,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在全市上下掀起争创省级文明城市的热潮。

——市创建办及市创建指挥部各重点工作组要加大督导力度,定期开展督导检查,通报创建工作进展情况。特别是对《测评体系》明确要求的实地考察点、必查行业、重点行业,要做到每周有督导、有检查、有通报,做到一周一例会,一月一通报。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市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要把创建工作纳入中心工作督查内容,采取明察暗访等方式,加强对中心城区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的督导巡视,全面掌握、及时反馈工作进展情况。要把各单位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红黄黑”档案,加强考核考评。市人大、市政协要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开展专项视察,加强对创建工作的监督,确保创建工作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对创建工作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效果显著的先进单位和个人要进行表彰奖励;对创建工作不得力、不重视、不作为的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要进行通报批评、媒体曝光,对个别不落实创建任务、问题严重的单位要进行责任追究。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是我市今年工作中的一件大事,《实施方案》要求全市各部门、各单位都能以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为载体,进一步加快城市建设步伐,完善城市功能,创新管理机制,提升城市品位,广大市民群众也都能切实增强城市意识、交通意识、卫生意识、环保意识和文明素质,为建设大美周口、活力周口、幸福周口、文明周口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良好社会环境。

